

全国统一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

辽宁省单位估价表

电气分册(上)

辽宁省建设厅

沈阳出版社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全国统一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

辽宁省单位估价表

电气分册 (上)

辽宁省建设厅

沈阳出版社

总 说 明

一、《全国统一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辽宁省单位估价表》(以下简称本定额)包括暖通分册、电气分册、电梯分册。

二、本定额是以分项工程表示的人工、材料用量的消耗标准,是编制房屋修缮工程预算、确定房屋修缮工程造价的依据,是编制房屋修缮工程招标文件、确定标底的基础,亦可作为施工企业制定企业定额和投标报价的基础。

三、本定额适用于各类房屋建筑附属的给排水、采暖、电气及电梯设备的修缮工程,不适用于新建、扩建工程和临时性工程。

四、本定额的编制依据

1. 国家和有关部门颁发的房屋修缮工程、抗震加固工程、建筑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质量、安全操作等规范、规程及标准。
2. 现行标准图集和典型设计图纸资料。
3. 各个时期有关房屋建筑方面的文献资料。
4. 有关的全国统一及地区统一定额。
5. 其他有关资料。

五、本定额在调查各地的施工环境、气候条件等情况的基础上,依据正常的施工条件,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及使用合格的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编制的,在确定定额水平时,已考虑了房屋修缮工程中普遍存在的施工地点分散、现场狭小、连续作业差、保护原有建筑物及环境设施等造成的不利因素的影响。

六、本定额以建筑物檐高在20m以下为准编制的。檐高超过20m时,应根据所附《其他直接费费率表》及各

分册规定确定增加费用项目及其内容。

七、本定额除个别章、节另有说明外，均以手工操作或配合中小型机械作业为准。

八、本定额各子目均包括全部施工过程中的主要工序和工料消耗量，次要工序和工作内容虽未一一列出，均已包括在定额内。其中：

1. 本定额所列的综合工日，其内容包括基本工和人工幅度差、现场材料加工和材料运输等其他用工。
2. 本定额所列的材料用量，只列出了主要材料消耗量，其他材料费按定额人工费5%计算（单独拆除工程不执行此条说明）。

九、本定额人工、材料单价确定

1. 本定额的综合日工资单价为16.75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附加工资及工资性津贴、粮油涨价补贴、流动施工津贴等。
2. 本定额材料单价为1996年辽宁省材料预算价格。
3. 本定额除个别子目外均未包括大型机械的台班消耗量，凡需使用大型机械的应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按《全国统一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辽宁省估价表》有关规定执行。

十、本定额其他直接费内容及费率附表

1. 中小型机械使用费：指除定额中规定使用的机械外，所有的搅拌机械，提升机械，空压机，电焊机，木工机械等各种中小型机械的折旧费、大修费、维修费、安拆费、进退厂费以及机上人员工资、动力费用。
2. 高层增加费：指建筑物檐高超过20m，各种材料、构件、配件、周转性材料及工具用具等的垂直运输，逐层搬运增加的人工降效。
3. 脚手架搭拆费：指在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简易脚手架搭拆费，它不包括《暖通分册》的筑炉工程和《电气分册》专项安装避雷系统、勾边彩灯、擦洗灯罩等所需脚手架搭拆，发生时参照《土建分册》脚手架相应子

目执行。

4. 暖通工程系统更新调试费：指采暖系统或通风系统全部拆改或更新以及安装工程，在原有建筑上增设采暖、通风系统工程所发生的调试费用。

十一、本定额子目中凡材料用量以()表示者均未计价，基价中不包括其价值，应另行计算。

十二、本定额中凡注明×××以内(下)均包括×××本身，注明×××以外(上)不包括×××本身。

附表

其他直接费费率表

序号	项 目	取 费 基 数	工 程 名 称		
			暖 通	电 气	电 梯
			费率标准 (%)		
1	中小型机械使用费	人工费	17.1	9.23	9.23
2	高层增加费	45m以下 人工费	4.5	4.5	—
3		45m以上 人工费	7.7	7.7	—
4	脚手架搭拆费	人工费	2.5	2.5	2.5
5	暖通系统调试费	人工费	16	—	—

注：高层增加费、脚手架搭拆费、暖通系统调试费其中人工费占20%计入取费基数。

册 说 明

一、《房屋修缮工程预算定额》电气分册（以下简称“本定额”），共分上下两册。包括10kv以下拆除工程，拆换工程，整修工程，配管工程，配线工程，灯器具安装工程，花灯、吊灯、庭院灯、节日灯安装工程，弱电工程，控制设备安装工程，变配电工程，防雷及接地装置，外线工程，电缆工程，蓄电池及整流装置工程，附属辅助工程，金属部件制作安装和电气调整等。共十八章1632个子目。

二、本定额适用于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电压在10kv以下的电气线路、器具、设备的拆、修、装工程。不适用于暂设工程和零修（碎修）工程。

三、本定额的编制依据及技术质量要求

1. 本定额是以国家和有关工业部门发布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操作规程，质量评定标准，安全操作规程和电气安装施工图册编制的。

2. 本定额的编制已考虑了我国大部分地区已普遍使用和技术上已经成熟并推广使用的较先进的施工方法和合理的施工组织及正常的施工条件。

四、关于人工

1. 本定额的人工包括基本用工和其他用工两部分，不分工种和级别均以综合工日表示。

2. 本定额的人工部分，已综合考虑了修缮工程的特点，如各项工程生产前的准备工作、工程结束后的现场清理、清退材料、工序交接、搬运影响操作的障碍物及修缮工程的零星分散、操作的繁简、施工现场的狭窄复杂等因素。凡遇以上情况，人工均不得调整。

3. 本定额除各章节另有规定外，均包括设备、材料、成品、半成品、构件等现场内的全部水平和垂直运输。

五、本定额的作业高度，除各章另有注明者外，均以4m以内为准。超出4m时，人工费按下列规定乘以系数。

高 度	10m以内	20m以内	20m以外
系 数	1.25	1.40	1.60

六、定额项目除在工作内容中扼要写明主要施工工序外，对全部施工工艺都作了考虑，使用时不得另套定额。

七、本定额基价中，凡以分数形式表示的，分子表示铝线价格，分母表示铜线价格。

八、本定额中的工序、工程量、人工、材料等，均是综合确定的，除另有规定外，不得调整。各种规格的螺栓，以“套”或“个”表示，一套螺栓包括：螺栓一个，螺母一个，弹簧垫一个，垫圈两个，除注明者外均以镀锌价格为准。

九、定额中凡注明具体设备型号的，只适用于该种型号设备；未注明设备型号的，则普遍适用于该类设备的所有型号。

十、本说明未尽事项，以各章节说明和附注为准。

目 录

总说明.....	1
上册	
册说明.....	4
第一章 拆除工程	
说明.....	2
第一节 电线管拆除.....	5
第二节 配线拆除.....	12
第三节 灯具及箱、盘、闸具拆除.....	19
第四节 仪表、高低压开关柜及控制闸器具拆除.....	28
第二章 拆换工程	
说明.....	42
第一节 配线拆换.....	43
第二节 电杆上支持物拆换.....	58
第三节 低压架空线、引入线拆换.....	63
第三章 整修工程	
说明.....	82
第一节 明鼓形绝缘子配线整修.....	83
第二节 针式绝缘子配线整修.....	85
第三节 瓷夹板配线整修.....	87

第四节	瓷夹板配线及灯具、插座、分支线整修	89
第五节	木槽板配线整修	94
第六节	木槽板配线及灯具、插座、分支线整修(二线)	96
第七节	木槽板配线及灯具、插座、分支线整修(三线)	102
第八节	明配电线管整修	107
第九节	明配钢管整修	108
第十节	明配塑料管整修	110
第四章	配管工程	
说明		112
第一节	木结构电线管明配	114
第二节	木结构电线管暗配	119
第三节	砖混结构电线管明配	122
第四节	砖混结构电线管暗配	125
第五节	沿钢索配电线管	128
第六节	木结构钢管明配	131
第七节	木结构钢管暗配	138
第八节	砖混结构钢管明配	145
第九节	砖混结构钢管暗配	151
第十节	钢管地下敷设	157

第十一节	配金属短管	164
第十二节	圆木、壁灯托、盒子防火处理	168
第十三节	管道包玻璃布刷沥青及钢管除锈	170
第十四节	砖混结构硬塑料管明配	172
第十五节	砖混结构硬塑料管暗配	176
第十六节	木结构硬塑料管明配	180
第十七节	木结构硬塑料管暗配	182
第十八节	硬塑料管地下埋设	184
第十九节	聚乙烯管敷设	188
第二十节	阻燃型塑料管敷设	192
第二十一节	塑料线槽敷设	196
第二十二节	金属软管敷设	198
第二十三节	铁接线箱安装	200
第二十四节	木制接线箱安装	203
第二十五节	稳装及注铁盒子	205
第二十六节	稳装及注塑料盒子	209
第五章 配线及穿线工程		
说明		214
第一节	砖混结构瓷夹板配线	216
第二节	木结构瓷夹板配线	218

第三节	砖、混凝土粘接瓷夹板配线	220
第四节	塑料夹板配线	222
第五节	鼓形绝缘子配线	224
第六节	针式绝缘子配线	232
第七节	管内穿线	235
第八节	明配塑料护套线	241
第九节	沿钢索配护套线	245
第十节	钢索架设、钢索拉紧装置制作安装	247
第十一节	塑料槽板配线	249
第十二节	进户线横担组装	254
第十三节	低压进户线安装(二线)	256
第十四节	低压进户线安装(四线)	258
第十五节	低压进户线安装(六线)	262
第十六节	插接式母线槽及进出线盒安装	266
第十七节	车间带形母线安装	267
第六章	一般灯器具安装工程	
说明		274
第一节	灯具安装	277
第二节	开关、插座安装	311

第三节	风扇安装.....	349
第七章	美术吊灯、吸顶灯、壁灯及庭院灯安装工程	
说明		352
第一节	花灯安装.....	354
第二节	柱灯安装.....	364
第三节	试灯.....	367
第八章	节日灯工程	
说明		370
第一节	节日灯扁铁支架剔注及灯架敷设.....	371
第二节	节日灯灯具组装.....	373
第三节	吊钢索架设.....	375
第四节	节日灯配线.....	377
第九章	弱电工程	
说明		380
第一节	广播装置安装.....	381
第二节	电话线路安装.....	383
第三节	电话组线箱及出线口.....	386
第四节	烟感报警装置.....	388
第五节	共用天线电视系统安装.....	390

。日千个801廿1共章本，器工制制由器代，器内由最重田另又业工照一千用重器安本

客内手工，一

。制制等由器支又制制，干管，干才管；制制等由器合 1

。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2

。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3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干管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干管等由器 4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5

第一章 拆除工程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6

。制制等由器支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7

。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8

。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9

。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0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1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2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3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4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5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6

。制制等由器又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制制等由器 17

说 明

本定额适用于一般工业及民用建筑的内线、外线的拆除工程，本章共4节163个子目。

一、工作内容

1. 各种配管拆除：管卡子、管子、接地及支持物等拆除。
2. 木槽板及塑料槽板配线拆除：木槽板、塑料槽板、配线等拆除。
3. 铅皮线及护套线等拆除：配线及接线盒等拆除。
4. 明暗鼓形绝缘子配线拆除：鼓形绝缘子，过墙管及配线等拆除。
5. 夹板配线拆除：瓷夹板、塑料夹板、瓷管及配线等拆除。
6. 针式绝缘子配线拆除：针式绝缘子、过墙管、瓷管及配线等拆除。
7. 明暗配电箱、盘、板拆除：配电箱、盘、板本体拆除、接地支架及接地等拆除。
8. 灯具设备的拆除：灯具、支架、木台及支持物等拆除。
9. 各种开关拆除：木台、开关等拆除。
10. 各种插座拆除：木台、插座等拆除。
11. 胶盖闸拆除：本体、接线及接地等拆除。
12. 一般仪表及继电器拆除：本体、固定卡、接线及接地等拆除。
13. 盘上开关、指示灯、号牌、端子板、电铃、低压变压器拆除：本体、接线、固定卡及接地等拆除。
14. 铁壳开关、跟头闸、补偿器拆除：本体、接线支架及接地等拆除。
15. 高低压开关柜及控制闸器具拆除：本体、固定体、柜上母线，一次电源接头摘除及接地等拆除。
16. 杆上灯具拆除：灯具、铁部件、配线及灯具附件等拆除。
17. 电杆、拉线、横担拆除：挖土、放杆、抱箍、拉线、支撑、拆拉线、填坑、横担及担上器具等拆除。
18. 低压架空线及引入线拆除：解绑线、断线、拆线、线分类等。

二、统一性规定及说明

1. 由外部引进电源（第一支持物）的断电，每处2—3线，人工增加0.52工日；4—6线，人工增加0.78工日。
2. 各项拆除工程，依照工序拆除，保持原物完整。其中管线损耗率不大于10%，灯具及器件不大于20%。
3. 遇有旧房因倒塌或管线及灯器具设备残老，无使用价值者，不执行本定额。
4. 本章定额除各节另有注明者外，均包括：拆卸各项设备、管线、附属零件等，并分类整理好，集中到现场指定地点，以待验收。
5. 凡本章定额未列项的拆除工程，包括10kv以下的电气设备装置、线路、灯器具等的拆除费用，可按下列方式计算：拆除费 = 相应定额项目的人工费 × 拆除系数。拆除系数见下表：

序号	名 称	拆除系数	序号	名 称	拆除系数
1	10kv以下变压器及配电装置	0.55	7	10kv以下电力电缆	0.55
2	母线及绝缘子	0.55	8	弱电工程	0.40
3	整流器	0.45	9	控制电缆	0.50
4	蓄电池	0.45	10	美术吊灯、壁灯及庭院灯	0.40
5	控制平台、操作台	0.55	11	各种开关插座及控制装置	0.35
6	防雷接地装置	0.70	12	10kv以下外线工程	0.60

注：电缆工程不包括搬运支架拆除及挖土方。

三、工程量计算规则

1. 拆除各种材料的电线管按敷设方式，以100m为单位计算。
2. 拆除金属软管以根为单位计算。
3. 拆除木槽板及塑料槽板配线、各种管内配线、铅皮线及塑料护套线、明暗鼓形绝缘子配线、夹板配线、针式绝缘子配线，以100m为单位计算。
4. 明暗配电箱、盘、板拆除以份为单位计算。
5. 灯具设备拆除分规格、分安装形式，以套为单位计算。
6. 各种开关、插座拆除以套为单位计算；闸、仪表、继电器、指示灯、电铃、低压变压器、铁壳开关、跟头闸等拆除以个为单位计算。
7. 补偿器、高低压开关柜、控制闸器具拆除以台为单位计算。
8. 杆上灯具、拉线、横担（分规格、分材料、分安装形式）拆除以份、组、根为单位计算。
9. 低压架空线以100m为单位计算；引入线以组为单位计算。

0.20	拆除导线	8	0.12	器高整	2
0.10	拆除导线及塑料、木架	10	0.12	拆除管	1
0.32	拆除导线及塑料开关柜	11	0.22	台并兼、台平端登	2
0.20	拆除导线及塑料	12	0.10	拆除导线及塑料	6

第一节 电线管拆除

1. 电线管拆除

单位: 100m

电 算 编 号			1	2	3
定 额 编 号			1-1	1-2	1-3
项 目			公 称 口 径 (mm)		
			20	32	50
基 价 (元)			66.33	74.71	86.93
其中:	人	费 (元)	66.33	74.71	86.93
	材	费 (元)	—	—	—
	机	费 (元)	—	—	—
人	名 称	单位	数 量		
工	综 合 工 日	工日	3.96	4.46	5.19